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5 元（含税）。
- 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5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约为人民币91.56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1,483,701,55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43,180,913.14 元（含税）。后续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时，将扣除回购账户中不享受利润分配权的股份。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3,043,180,913.14

元；本报告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299,959,880.73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343,140,793.87元，占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48.76%。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299,959,880.73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3,343,140,793.87元，占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48.76%（截至目前，公司正在进行股份回购工作，待完成后公司将注销本年度内所回购的全部股份）。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5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4、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相关事宜。

5、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